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延长任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延长任期的议案》。公司总经理全佳奇先生、公司总工程师赵文林先生、副总经理唐为丰先生、副总经理张学翔先生原任期为 2019 年 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2 月 27 日,同意对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期限延长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为确保公司日常经常管理的连续性,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延长期间,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4日